

未来信息创新学院博士研究生培养分流退出实施细则（试行）

2025 年 8 月修订

(2025 年及以后入学的博士生适用此修订版)

根据《复旦大学博士研究生培养分流退出实施办法》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拟定本细则。

一、资格考试

1、考试目的：资格考试的目的是检查博士生是否具备开展博士研究所需的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和思考、分析、解决学术问题的潜力。资格考试不是为了选优、排序或淘汰。

2、考试对象：已修完培养方案学位核心课程的博士生可参加资格考试。所有博士生包括直博生、普通招考博士生、硕博连读申请者均需参加资格考试。

3、考试时间：资格考试每年一次，一般在每年 6 月举行。

4、考试形式及内容：

资格考试采取笔试形式。笔试时长一般为 3 小时。考试范围对应资格考试实施安排表中的核心课程，两个科目，每位学生每个科目任选其中 1 门，具体见附件实施安排表。

5、考试组织：资格考试由学院统一组织出卷、监考和评阅。试题以知识型为主、适当加入能力考查。

6、考试结果评定和分流：

资格考试笔试成绩评定为 A 优秀、B 合格、C 不合格。其中每门资格考试课程成绩为 A 的比例不得超过三分之一。考核结果按照笔试成绩排序排名，笔试成绩并列的再按绩点排序排名。博士资格考试结果通过的人数不超过同一批次学生总数的 90%，补考人数计入同一批次资格考试总人数的基数。

资格考试不通过者在下一年度参加口试作为补考。口试环节针对笔试成绩不合格的内容以及改进情况进行考查。口试采取答辩的形式，答辩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口试考核专家组由 5 名具有正高级职称专家、或博士生指导教师组成。口

试考核专家组经投票表决给出补考结果为通过或不通过。

补考“不通过”的博士生予以退学，其中直博生、硕博连读生可提出申请，经导师、学院和学校审批同意后可转为攻读硕士学位。

二、开题考核

1、开题目的：开题考核的目的是考查是否具备开展博士研究的基本能力，包括文献调研、问题提出与分析、研究计划制定、学术写作与交流等，重点考核博士研究选题的来源和意义、参考文献全面性、研究计划合理性、初步研究进展等。

2、开题对象：通过资格考试的博士生。

3、开题时间：博士生应在通过资格考试1年内完成开题。

4、开题内容和方式：开题考核采取书面报告结合演示答辩的形式。开题前需提交：一份书面报告（一般是学术论文格式，阐述论文选题意义、文献调研、研究计划、初步研究进展等）和导师审阅建议。

5、开题组织：开题考核答辩专家组由5名具有正高级职称专家或博士生指导教师组成，专业学位博士生须至少一名行业专家参加答辩专家组。开题答辩由专人负责记录。各类学生对照相应的汇报提纲进行汇报，汇报时间不少于30分钟。学生汇报与专家评价均应避免唯论文倾向。

6、开题考核结果：开题结果为“不通过”的博士生，可在3个月后申请重新开题。

三、中期考核

1、考核目的：中期考核的目的是考查科研进展、论文撰写进展、后续研究计划、预期进度、是否有望取得满足学位授予标准的学术成果等。

2、考核形式：中期考核采用报告答辩形式，答辩专家组原则上由参加开题的答辩专家组组成，由不少于5位具有正高级职称专家、或博士生指导教师组成，专业学位博士生须至少一名行业专家参加答辩专家组。由专人负责记录，导师不能担任组长。各类学生对照相应的汇报提纲进行汇报，汇报时间不少于30分钟。专家讨论后给出考核结果为通过或不通过。学生汇报与专家评价均应避免唯论文

倾向。

3、考核组织：中期考核由各专业分别组织，一般应在开题考核通过一年后进行。

4、分流退出：不通过者可在 3 个月后申请重新考核，仍不通过者予以退学，其中直博生、硕博连读生可提出申请，经导师、学院和学校审批同意后可转为攻读硕士学位。

四、论文预审

1、预审目的：论文预审的目的是检查论文是否满足学位授予标准要求，存在规范性问题或结构性缺陷，可以通过短期修改达到学位论文送审要求。

2、预审对象：中期考核通过的博士生方可申请参加博士学位论文预审。

3、预审时间：应在学位论文提交送审（相似度检测）前进行。

4、预审方式：一般由各单位统一组织，可采取答辩形式（预答辩）或评阅形式（集中评阅）。评阅专家由 3 名及以上具有正高级职称专家组成。采取预答辩形式的博士生，汇报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预答辩专家由 3 名及以上具有正高级职称专家，或博士生指导教师组成，由专人负责记录。

5、预审结果评定和分流退出：学位论文预审结果分“同意修改后送审”、“暂缓送审”和“不同意送审”。

如结果为“暂缓送审”，博士生需对学位论文作为期 3 个月以上的修改后，重新提交论文预审申请，期间可申请延期毕业或申请结业。申请结业者须在结业后的 1 年内，根据学校安排，重新申请学位论文预审，通过后可提出 1 次学位申请。若在规定学习年限内无法达到学位论文要求，但已完成毕业要求者，可申请毕业，经审批同意后准予毕业，但不能再申请学位。

若一半以上预审专家认为“不同意送审”，博士生需对学位论文作为期 6 个月以上的修改后，重新提交论文预审申请；也可申请结业或退学，结业后不得申请转毕业。对于直博生、硕博连读生，如预审专家一致认为学位论文达到申请硕士学位要求，可提出申请，经审批同意后可转为申请硕士学位。

五、论文评审

1、评审对象：通过学位论文预审，并通过相似度检测要求的博士学位论文方可参加评审。相似度检测不通过的情况按学校和学院相关规定处理。

2、评审方式

学位论文评审由博士生征得导师同意后自主申请。学校组织的盲审通过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学位论文质量检测服务平台”实施，评阅结果一般在 35 个工作日内反馈。学院评审通过学校学位论文评阅系统开展或线下纸质版送审。根据《复旦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办法》，每位博士生在规定期限内可参加 3 次学位论文评审。

3、评审结果认定

评审结果分“通过”、“暂缓通过”和“不通过”。

评阅结论不存在异议，或第三次送审仅有少数专家提出异议、且 3 次送审有且仅有同一专家提出异议，评审结果为“通过”。

评阅结论有且仅有 1 位专家提出异议、且非上述评审结果为“通过”的情况；或论文评阅中结论为“不同意参加学位论文答辩，仅可参加毕业答辩”，评审结果认定为“暂缓通过”。

评阅结论有 2 位及以上专家提出异议，评审结果为“不通过”。

4、评审结果处理和分流

评审结果按照《复旦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办法》处理。

评审结果为“通过”者，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评审结果为“暂缓通过”，但仍具有送审机会者，可申请延期毕业，修改论文重新送审通过后答辩；或根据《复旦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申请结业，再申请结业转毕业；或仅申请毕业答辩，在毕业后 1 年内，根据学校研究生学位申请、审核程序的安排，重新申请送审 1 次，通过后可申请 1 次学位论文答辩。评审结果为“暂缓通过”，且不具有送审机会者，仅可申请毕业答辩，不可再申请学位。

评审结果为“不通过”，但仍具有送审机会者，可申请延期毕业，修改论文后重新申请送审；申请结业的，可在结业后 1 年内，根据学校研究生学位申请、审核程序的安排，重新申请送审 1 次，通过后可提出 1 次答辩申请。评审结果为“不通过”，且不具有送审机会者，可申请结业，但不可申请结业转毕业，不可

申请学位。

评审专家认为学位论文达到申请硕士学位要求的直博生、硕博连读生可提出申请，经导师、研究生培养单位和学校审批同意后可转为申请硕士学位。

六、论文答辩

1、答辩对象：通过论文评审的博士生方可参加学位论文答辩。

2、答辩组织

学位论文答辩由博士生征得导师同意后自主申请。答辩时间、地点、答辩委员会组成等信息至少应提前 1 周通过系统予以公开，同时以海报形式公布。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的组成及人选、答辩秘书应符合《复旦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中的相关要求。答辩委员会名单须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批准。

博士生汇报学位论文时一般应使用演示文稿(PPT)，汇报时间不少于 40 分钟。博士生应当场对提问作逐一回应，不得离场准备。答辩过程中，导师不得代替博士生回答。

3、答辩结果认定和分流

答辩委员会采取不记名投票方式，就是否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和是否同意授予博士学位进行表决，全体成员三分之二及以上同意为通过。学位论文答辩结果为同意毕业而未建议授予学位者，经论文答辩委员会全体成员半数以上同意，可先毕业、在半年后至两年内重新答辩 1 次。第二次答辩仍未建议授予学位者，不可申请学位。

学位论文答辩结果为不通过者，可申请结业，不可申请结业转毕业，不可申请学位。

答辩委员会认为未达到博士学位要求，但已达到硕士学位水平的直博生、硕博连读生，答辩委员会可做出建议授予硕士学位的决议，但不能同时做出修改论文后重新答辩一次的决议。

七、卓博考核

卓博学员需开展年度考核，具体见《未来信息创新学院卓博学员学年考核工作细则》。各考核环节考核目的和量化要求摘抄如下：

学期/节点	考核环节	考核目的	考核标准	其他要求
第 1-2 学期 7 月份	学业成绩	是否掌握扎实的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	所有修读课程 GPA 3.2 以上、且 B-以下成绩不超过 2 门	
第 2 或 4 学期 6 月份	资格考试	是否具备给定研究问题开展思考和分析解决的潜力	资格考试排名在同一批次前 50%	
第 3-4 学期 7 月份	学业成绩	是否掌握扎实的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	所有修读课程 GPA 3.2 以上、且 B-以下成绩不超过 2 门	完成所有学位核心课程
第 3 或 5 学期	开题考核	是否开展了大量调研，具备获取知识的能力；是否具备初步研究计划；是否具备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能力	开题考核排名在同一批次前 50%； 选题层次、方向符合卓博定位，即 0-1 基础前沿突破，如开辟新方向，发现新知识，或提出原创理论或方法； 或解决国家重大需求核心技术问题，如长期阻碍应用效果的技术瓶颈问题	国际知名学者同意担任合作导师
第 6 或 8 学期	中期考核	是否具有实质性进展；是否具备科研创新、解决问题能力	中期考核在同一批次前 50%	国际合作导师评价为 A 等； 有较高可能性实现卓博培养目标

八、实施

本细则于 2025 级开始试行，解释权归未来信息创新学院。

九、附件

● 培养节点安排

学段	学期	卓博学员	本科直博	硕博连读	普通学历博
前置 学段 本 科	本科第 5 学期 或硕士第 1 学期				
(卓博 直博) 或 硕士	本科第 6 学期 或硕士第 2 学期	6 月卓博遴选	7 月推免夏令营		
(硕博 连读)	本科第 7 学期 或硕士第 3 学期	9 月推免录取 可提前修读课程	9 月推免录取		
	本科第 8 学期 或硕士第 4 学期	可提前修读博士课程		3 月转博考试	3 月考博
博士 学段	第 1 学期	课程修读	课程修读	课程修读	课程修读
	第 2 学期	课程修读	课程修读	6 月资格考试	6 月资格考试
	第 3 学期	课程修读	课程修读	开题报告	开题报告
	第 4 学期	6 月资格考试 (修完核心课程 可提前 1 年)	6 月资格考试 (修完核心课程 可提前 1 年)	中期考核 (可推迟 1 年)	
	第 5 学期	开题报告 (可提前 1 年)	开题报告 (可提 前 1 年)		
	第 6 学期			论文预答辩、送 审	中期考核
	第 7 学期			/	
	第 8 学期	中期考核	中期考核	/	论文预答辩、送 审
	第 9 学期			/	/
	第 10 学期	论文预答辩、送 审	论文预答辩、送 审	/	/

● 资格考试科目与内容

考试科目与对应核心课程列表详细信息请参照《未来信息创新学院博士研究生资格考试实施安排表》，对应核心课程信息摘抄如下。

光学工程:

科目 1: 光学工程基础知识考核	科目 2: 光学工程专业知识考核
高等工程光学	固体的光学性质
现代光学设计	激光物理学

信息与通信工程:

科目 1 信息与通信工程基础知识	科目 2 信息与通信工程专业知识
统计信号处理	数字通信基础
现代光通信与光网络	机器学习

电子科学与技术:

科目 1 电子科学与技术基础知识考核	科目 2 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知识考核
统计信号处理	模式识别
VLSI 设计方法/ VLSI Design Method	半导体工艺技术
高等电磁场理论	机器学习
半导体器件物理	固体的光学性质
材料分析方法 Materials Characterization Methods	

电子信息:

科目 1 电子信息学位基础知识考核	科目 2 电子信息学位专业知识考核
材料分析方法 Materials Characterization Methods	模式识别
高等工程光学	固体的光学性质
现代光学设计	激光物理学
VLSI 设计方法 VLSI Design Method	半导体工艺技术
半导体器件物理	数字通信基础
现代光通信与光网络	机器学习
现代信号处理	
高等电磁场理论	

- **开题考核的汇报提纲与评分标准**

1. **汇报提纲:**

论文选题来源、背景与意义、对标的四个面向、领域综述与现状分析、待研究的科学问题或技术瓶颈、研究计划及其创新性和可行性、预期成果及其影响力

2. **评分标准:**

论文选题的重要性、与培养定位的符合度

选题为学科前沿，具有开创性，或面向国家需求并试图解决技术瓶颈或其背后的基础问题（专业博士不一定要研究基础问题），对国民经济、科学技术发展具有较大的理论意义或实用价值。

其中卓博、直博应侧重体现重大原创和学科前沿，面向世界科技前沿；普博、专博应侧重聚焦核心技术突破与瓶颈问题，面向国家重大需求。

本学科相关领域的综述与总结

综合、全面地反映本学科相关领域的国内外发展状况、前人成果和前沿动态，归纳、总结正确。

研究计划与预期成果

研究计划合理和任务目标明确，研究思想或方案具有创新性和可行性，一般来说应取得初步研究成果，体现已具备开展博士研究的能力，考察预期成果的影响力及其科学价值或应用效益。

- **中期考核的汇报提纲与评分标准**

1. **汇报提纲**

对照开题研究计划，介绍研究进展情况与计划调整情况；介绍初步研究成果；介绍后续研究计划和预期研究成果。

2. **评分标准**

研究进展与中期成果

研究计划的执行情况、研究进度情况，是否已经取得博士论文课题的实质性进展，如通过当前研究成果显示已突破了核心科学问题或技术问题；研究方案是否有创新性，是否充分体现出有独立科研创新、解决问题能力，是否有足够把握能在18个月内完成博士论文。

后续研究计划与预期成果

后续研究计划合理和任务目标明确，研究思想或方案具有创新性和可行性；
预期成果的影响力及其科学价值或应用效益；
预期成果能达到学位授予标准，对学科发展、技术进步、经济建设、国家安全等方面产生的影响和贡献。

其中卓博、直博的预期成果一般应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本学科领域取得重大突破；普博、专博的预期成果一般应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取得核心技术突破与解决了瓶颈问题。

● 论文预审评分标准

参考学校的标准

论文结构性检查

论文结构合理，章节安排符合要求，重点检查题目、摘要、绪论、主要章节安排、结论等，是否提炼精确、逻辑严密、层次分明、完整连贯、清晰易懂；

论文能充分展现作者围绕一个核心科学问题开展系统性的研究、取得实质性的成果，创新点归纳清晰可信；

论文充分体现作者独立从事科学研究能力，具有很强的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论文能体现研究难度和水平，论文能体现研究工作量饱满；

论文成果水平论证有力，能体现其对学科发展、技术进步、经济建设、国家安全等方面产生的影响和贡献。

论文规范性检查

论文写作规范、格式正确、排版优美、图表美观，文字表达准确、清晰和流畅，引文严谨、符合标准；

论文不存在错别字、不存在专业术语问题。

● 论文答辩评分标准

按学校标准实施